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局

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我局受县卫计局委托依法监督管理生活饮用水及涉水产品安全、医疗执业、传染病防治、母婴保健、计划生育监管、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和托幼机构卫生、社会抚养费征收；承担全县大型会议和大型活动的卫生安全保障工作；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全县共有各类被监督单位共2321家，其中：公共场所1058家、医疗机构（含医疗执业、传染病防治、放射卫生、计划生育、母婴保健等工作）600家、集中式供水单位38家、二次供水单位62家、学校（含托幼机构）363家、消毒产品经营单位200家。

1. 机构设置

我局于2016年3月成立，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编制30人。在职在编27人，退休人员3名。借调和临时聘用人员共11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4人，差额事业编制2人，自收自支1人，临时聘用人员4名，共计人员41人。

全局共设有办公室、财务科、计划生育监督科、医疗执业监督科、公共场所监督科、生活饮用水及学校卫生监督科、政务服务科、卫生监督稽查科、信息科、局工会共计10个科室。

县卫计局在全县12个建制乡镇设立了卫生和计划生育执法监督所，作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力量的补充，为我局直接业务管理单位，与我局共同完成法定工作职责。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局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19年年初预算数32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1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1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预算数增加24.68万元，主要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增加。

（二）支出预算，2019年年初预算数32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社会保保障和就业支出50.53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61.3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68万元。支出较去年预算数增加24.68 万元，主要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增加。

四、部门收支预算增减变动情况

收入较去年预算数增加 24.68万元，增幅8.12%，主要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增加。

支出较去年预算数增加 24.68万元，增幅8.12%，主要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8.6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9年年初预算数为258.6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19年年初预算数为7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市县专项补助等。其中：公务接待费3.65万元；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66.35万元，明细为：卫计综合监督执法局、协管员及乡镇卫计执法监督所的工作人员培训费5万元、专项整治、检查工作和集体行动人员经费15万元、宣传费5万元、资料费10万元、快速检测试剂费4万元、卫计综合监督执法局和协管员及乡镇卫计执法监督所网络维护费2.35万元、打击“两非”案子行动经费15万元、社会抚养费征收专项经费1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43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4.59万元。主要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增加。

2、“三公”经费预算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6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与2018年持平。

3、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局共有国有资产50.04万元。一是房屋数量1栋，面积500平方米，属政府拔给办公用房；二是电脑、打字机、复印机、传真机、空调等设备数量65台，价值39.53万元 ；三是办公桌椅、办公柜子、厨房器具等83张，价值10.51万元 。

1. 绩效目标情况

本单位2019年实现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无30万以上的重点专项支出。